

##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为云计算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为合作框架协议，是双方开展下一步合作的基础性文件。双方合作的具体项目或业务将在依法、依规履行必要的程序后，由相关主体另行协商并签订具体的项目或业务合作协议。各方权利义务以最终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为准。

2、本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且后续具体合作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4、后续合作双方将视合作的具体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协议签署概述

近日，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财互联”）控股公司金财互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财数据”）与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云计算”）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双方拟在企业数智化、尤其在财税数智化领域，依托人工智能、云计算、数据孪生、区块链等技术，同时借助行业垂直领域模型及大模型，在实现企业经营智能化决策与运营，推动企业管理模式和业务运营重构等方面进行交流与合作，实现共创、共建、共享。

### 二、协议对方介绍

企业名称：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平安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9-12-06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黔中大道交兴功路华为云数据中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量子计算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生产；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互联网域名注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为云计算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华为云计算未发生类似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经查询，华为云计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金财互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 （一）合作宗旨和原则

互相尊重，互惠互利，自愿平等，开放公平，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等原则。

## （二）合作内容

甲方深耕企业用户，拥有财税大数据资源，在建设基于财税领域结构化数据管理运营及非结构化数据的大语言模型、模型微调、提示词和向量数据库等人工智能技术，以及工程应用的智能协同运营平台处于业界领先水平。乙方在人工智能、云服务产品与解决方案方面均有着业界领先的水平。为实现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双方同意在依托人工智能、云计算、数据孪生、区块链等技术实现企业经营智能化决策与运营，推动企业管理模式和业务运营重构等方面进行交流与合作，实现共创、共建、共享。

### 1、预训练生成式大模型创新技术

围绕财税咨询顾问服务更智能化、更高效为目标，结合金财互联在财税领域的积累和华为云预训练生成式语言大模型在智能问答、咨询顾问领域的技术优势，搭建适合财税领域的LLM底层基座“欣智悦财税大模型”。并基于该基座，以财税智能问答、深度咨询顾问等场景试点联创合作，构建L2层财税智能问答应用场景大模型，针对数财税领域的单轮问答、多轮问答、长文本问答、推理问答、多模态等场景进行深度合作，逐步实现全税种业务场景数智化联合创新，为纳税人提供有温度的智能财税服务，为税务机关开展日常纳税服务及财税咨询顾问等工作提供高智能的服务辅助工具。

### 2、云计算/大数据技术

乙方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上实践丰富，技术领先，生态繁荣，甲方在进行面向用户的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相关方案开发时，借助乙方云上算力优势（昇腾、鲲鹏等）确保业务连续性；借助乙方云上大数据服务（存算分离等）对大数据业务进一步做智能分析决策，借助乙方RPA和AI能力（如OCR等），进一步实现财税业务流程自动化和智能化处理。基于以上合作点，乙方及其生态伙伴可联合提供相应技术咨询和支持；成立专项项目组，明确接口人，以保障方案的先进性、高质量和快速开发落地。

### 3、系统运营智能原生应用

以人工智能为核心，以企事业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助力企业运营的AI原生应用、开发工具和解决方案，具备以知识驱动、场景自适应、应用智能扩展、人机自

然交互等智能化产品特征，为打造新的增长动能。

#### 4、企业数智化运营智能大脑中枢

财税是企业各经营环节及要素的中枢，财税数据也是企业的大数据中心。为企业事业客户提供私有化大模型的能力，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化企业模型，设计模型应用服务，搭建了解企业业务、理解企业领域知识、善于协助企业决策的企业协同运营大脑，满足客户在智能化应用中确保企业数据安全、掌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业务智能化模型等核心诉求，将原有的软件即服务拓展至模型即服务，加强竞争力。

#### （三）合作生效及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3年。任何一方可以提前30天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而终止本协议及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

### 四、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一）华为云计算在人工智能、云服务产品与解决方案等方面均有着业界领先的技术水平，在全链接、全智能时代华为提出了全面智能化战略；金财互联定位于：智慧金财 互联未来，助力企业数智化转型升级，构造泛在链接的数字化企业，让财税创造价值更智能，提升企业的洞见能力，在业界处于领先地位。金财数据与华为云缔结全方位合作伙伴关系，双方优势互补、共同发展、联合创新、共同打造自主创新的AI财税，在全国全面推广全电数字发票的背景下，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对企业经营生产环节和要素中的产品、营销、生产、服务、供应链和运营等关键环节升级改造，重塑业态结构与生态圈，实现线上线下高度整合、各方高效协作的业财税云化联接共享的新模式，助力企业数字时代下“合规、降负、增利”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大大提升双方在企业数智化、数据资产和数据要素等领域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市场竞争力。

（二）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是双方在财税数智化领域开展下一步合作的基础性文件，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贡献，依托于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或业务合作协议的落地执行情况。

（三）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五、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是双方开展下一步合作的基础性文件。双方合作的具体项目或业务将在依法、依规履行必要的程序后，由相关主体另行协商并签订具体的项目或业务合作协议。各方权利义务以最终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为准。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等的规定，根据未来合作的具体开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合作协议的履行及后续具体合作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二）本次框架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涉及减持或计划具体内容详见于2023年7月27日披露的公告（编号2023-03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无变动情况，且未收到前述主体在未来三个月内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

## 七、备查文件

（一）《金财互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与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